

# 济宁学院文件

济院政字〔2021〕20号

## 济宁学院 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 质量的若干意见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和新时代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强化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打造一支“四有好老师”队伍，提升我校人才培养质量，推进学校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意见。

### 一、推进教育教学改革

1. 推进“五育并举”为导向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以“四新”建设和专业认证为导向全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强化思想政治课程、体育课程、美育课程、劳动课程等通识课改革，塑造突出地方特色的优秀传统文化通识课程体系，构建跨专业平台课程体系，优化专业课程结构，强化实践教学环节，深化创

新创业教学改革，适当降低学生毕业总学分，进一步扩大大学生学习选择权和个人发展空间，激励学生刻苦学习，深入推动学分制改革。

2. 推进学科专业调整，强化师资、资源和专业的优化与整合，做强优势专业，突出办学特色，提高办学效益。建立健全本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

3. 加强课程、专业和教学团队建设，“十四五”期间重点建设10个专业、50门课程和5个教学团队，每个专业建设支持资金50万-100万元，每门课程根据建设目标和课程类型建设支持资金10万-20万元，每个教学团队建设支持资金30万-50万元。建立重点专业、课程与教学团队的年度考核与动态调整机制，赋予项目团队更大管理自主权和自由度。

## 二、强化教学质量建设

4. 成立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处，承担教学质量监控、教学评估和承担教考分离改革等工作。

5. 成立高等教育研究院，强化高等教育特别是应用型高校建设研究，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6. 改革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办法，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将师德考核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完善教师教学质量评价作为职称评聘前置条件的办法，设置更加科学合理的评价内容和评价办法。

7. 完善教师准入和实行教授给本科生上课制度，建立新教

师入职培训、助教跟岗、上岗试教在内的考核评价制度。建立未从事本科教学的教授、副教授参加本科教学能力提升培训与考核制度。

### **三、引导教师潜心育人**

8. 建立学校立德树人贡献奖评选与奖励办法，进一步优化教学科研表彰机制，启动教学和科研突出贡献奖年度评选工作，各设特等奖 2 项（每项奖励 10 万元）、一等奖 5 项（每项奖励 5 万元）、二等奖 20 项（每项奖励 3 万元）、三等奖 50 项（每项奖励 2 万元），各奖项允许空缺。奖励数量占一线任课教师总量的 10%。

9. 提升教师队伍建设。强化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建设，推动教师培训常态化，定期举办形式多样的教师专业发展活动，强化教师培训力度，全面提升师资队伍的综合素质和整体水平。进一步加强教学管理队伍建设，配齐配强学校和教学单位的教学管理人员，组织专题培训等措施提升教学管理人员能力。

### **四、完善组织保障**

10. 落实学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专题研究教学制度。建立年度教学和科研工作会议制度，表彰教学和科研改革先进，研究谋划教学和科研工作。学校人员、经费、物质资源要聚焦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强化人才培养质量意识，形成全员、全方位支持教育教学改革的良好氛围。

- 附件：1. 济宁学院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重点建设专业实施方案
2. 济宁学院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重点建设课程实施方案
3. 济宁学院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重点建设教学团队实施方案

济宁学院

2021年5月10日